

最新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精选5篇)

时间就如同白驹过隙般的流逝，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让我们一起来学习写计划吧。计划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最新的计划书范文，方便大家学习。

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篇一

(一)招纳新成员，积极吸纳有志于参加法律援助工作的优秀同学，完成中心内部人员的更新换代，以补充新鲜血液，以便以后活动的开展和机构内部的有效运行，范文之工作计划:法律援助工作计划。

(二)理顺内部机制，明确责任权限，规范法律援助业务活动，增强成员的责任感、纪律性和奉献精神；完善值班制度，成员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不到。在值班过程中，不可干闲杂之事，热心接待来访人员，对于所咨询的案件一定尽力做到给与圆满答复，真正做好法律援助服务工作。

(三)建立健全法律援助人员奖惩激励机制。考虑每学期进行一次评定，根据会员平时表现、活动参与程度，并适当考虑学习成绩。在测评中，对优秀者给予一定的物质及精神奖励，对不称职者由中心给予批评、警告、严重警告、开出中心等处分，坚持实行“末位淘汰”制，以在本中心内部形成良好的工作与学习氛围。

(四)为了更好的提高我院学生法律知识的实践应用能力，鉴于我院已经存在模拟法庭的实践课程，本中心本学期计划带动促进模拟仲裁庭的成立。希望通过此活动让同学在参与的过程中的了解仲裁程序，掌握的纠纷解决途径，提高司法实践能力，为以后从事司法工作做好知识积累与能力培养。

(五)每周末制作了以增强大学生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学生合法权益等为主题的海报及宣传板，工作计划《法援工作计划》。在学校内做好面向在校生的法律宣传服务工作，同时提升法援的校内影响力。

(六)为促进成员水平提高，老师定期对成员进行培训：初步训练，一般法律知识的培训及重点训练。特别是进行法制宣传活动之前，老师对有关知识进行讲解。必要时对老师培训内容阶段性测试，测试成绩加入学期末本中心测评成绩，以督促法院内部成员的学习积极性，为更好的提供法律服务做好理论积累。

(七)驻济高校开展联谊活动，筹办组织“法律援助”。由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的指导老师带领学生与山东大学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进行业务交流，积极学习其先进经验。同时，与其它驻济高校的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积极协作，交流活动经验，加强理论研究，积极探讨具有重大社会影响力的案件，建立良好稳定持久的合作关系。

(八)面向学校、社会举办一系列法制宣传活动，以于 12月4日为起点的“法制宣传周”为重点。

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篇二

1、继续做好再就业宣传工作，增强社区群众再就业观念。作为劳动保障再就业工作者，我们直接面对的是基层群众，就必须针对辖区内下岗失业人员的年龄结构、知识层次、技能情况，有的放矢，进一步做好就业、再就业政策的宣传工作。积极搜索用工信息，积极宣传就业政策和优惠条件，不断增强社区居民的就业观念。

2、认真开展再就业培训工作，转变择业观念。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开展下岗、失业人员就业与再就业培训工作。今年，社区将配合社保所每月开展一次就业专业知识培训班，组织辖区失业人员参加，提高他们的就业技能和知识水平。

3、加强与辖区企业的联系，扩大社区人员就业面。虽然我办事处地处商贸繁华地带，个体小私营单位如餐馆、理发店相对集中，用工机会较多，但是因为工资待遇各个方面的缘故，社区失业人员都不愿意从事这份工作，也就失去了就业机会。今年，我们将认真作好就业观念的培训工作，主动联系企业，以转变失业人员择业观，多方开发就业岗位为目标，促进就业工作的开展。

地为他们提供就业机会和就业渠道。

5、是切实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工作。继续将高校毕业生放在就业工作首位，坚持“鼓励、提升、扶持、服务、托底”的思路，理顺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体制，加强与相关部门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沟通，促进高校毕业生顺利就业。广泛组织居民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加强区域劳务协作，抓好有组织的劳务输出，着力提高居民就业创业能力。巩固零就业家庭、农村贫困家庭人员就业援助成果，加大零就业家庭就业援助力度，帮助独立工矿区失业人员、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实现就业，统筹做好下岗失业人员、青年、妇女等各类群体就业工作。

6、全面落实对劳动者的免费服务制度、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制度、对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就业与失业管理制度、对特定群体的专项服务制度和对社会的市场供求信息服务制度。继续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月”、“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周”等专项服务活动。

2011年，劳动保障就业工作将严格按照各级要求开展，力争

再上一个台阶，以就业工作带动社区全面工作，推动社区建设，争创服务性社区和充分就业社区。

一、总体思路

创建工作以社区失业人员为主要对象，以帮扶辖区内困难家庭劳动力就业为重点，通过完善和创新社区就业管理，加强就业服务，创建就业平台，提升社区就业水平和就业援助功能。

二、工作目标

1、整合社区各种就业资源，多渠道开发就业岗位增加城镇就业容量，通过开展有效的再就业援助，进一步把就业再就业政策宣传到位。提高社区失业人员再就业率，降低城镇登记失业率，充分发挥社区劳动保障平台在创建充分就业社区中的积极作用。

2、就业困难人员得到有效援助。

3、促进就业再就业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就业对象和援助渠道畅通。

4、推进社区劳动保障平台建设，保障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制度、工作到位。

三、主要内容和工作任务

1、加强基础管理，完善社区就业服务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完善服务制度。我们社区劳动保障平台的工作要求。进一步明确社区劳动保障机构的工作任务和职责，明确工作要求和措施。进一步完善社区公共就业服务制度。

2、健全就业服务台帐，加强就业服务基础管理。继续建立和

完善社区失业人员台帐、“4050”就业困难人员台帐、社区就业岗位开发台帐和社区非正规劳动组织台帐，做到辖区内的人员底数清、择业意向清、个人技能状况清、家庭就业人员情况清。同时，要完善对社区失地失业人员实行分类管理，开展个性化服务的措施和办法，特别是要对社区内的“4050”大龄人员和其他就业困难人员实行“一人一卡”或“一户一档”，以便开展有针对性与就业服务，进一步夯实社区公共就业服务基础。

对促进城镇就业再就业的职能作用。

4、认真落实就业再就业政策，积极开展再就业援助。做好政策宣传。我们要设立劳动保障和就业再就业政策宣传栏，并且利用其他各种行之有效的形式，认真做好就业再就业政策宣传和咨询工作，使社区内的失地失业人员家喻户晓。

5、及时掌握劳动力市场信息网络系统，在社区开展网上政策宣传和信息查询服务。同时，实现社区就业服务前台工作计算机化，努力完善服务手段，提高服务效率。组织实施配合上级劳动保障部门，积极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和开展广泛的就业工作，千方百计收集适合失业人员就业的用工信息，为就业困难对象送岗位上门，进一步营造关心、支持、帮助失地失业人员再就业的良好社会氛围，为创建充分就业社区工作而努力。

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篇三

本文目录

1. 法律援助工作计划
2. 法律援助中心工作计划

1、下乡、进社区重新启用旧实践基地

(1)、制作海报张贴，提前报道宣传。

(3)、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2)、法律进宿舍，以宣传画的形式展现。

法律援助工作计划（2） | 返回目录

1、下乡、进社区重新启用旧实践基地

(1)、制作海报张贴，提前报道宣传。

(3)、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2)、法律进宿舍，以宣传画的形式展现。

作为一名法律人，民主、自由、公平、正义已经融进了我们的血液，法治是我们每个人的理想，是我们终生奋斗的目标。我们再次想到了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这里是我们的法律之家，在这里我们能找到我们的理想、我们的激情，在这里我们能将我们学过的法律应用于实践，用法律填充我们的灵魂！我们要用自己的力量为中国的法治做应有的贡献，我们坚信我们的努力会逐渐被放大，让我们到过的地方普照法律之光。

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篇四

（一）招纳新成员，积极吸纳有志于参加法律援助工作的优秀同学，完成中心内部人员的更新换代，以补充新鲜血液，以便以后更多活动的开展和机构内部的有效运行。

（二）理顺内部机制，明确责任权限，规范法律援助业务活动，增强成员的责任感、纪律性和奉献精神；完善值班制度，成员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不到。在值班过程中，不可干闲杂之事，热心接待来访人员，对于所咨询的案件一定尽力

做到给与圆满答复，真正做好法律援助服务工作。

（三）建立健全法律援助人员奖惩激励机制。考虑每学期进行一次评定，根据会员平时表现、活动参与程度，并适当考虑学习成绩。在测评中，对优秀者给予一定的物质及精神奖励，对不称职者由中心给予批评、警告、严重警告、开出中心等处分，坚持实行“末位淘汰”制，以在本中心内部形成良好的工作与学习氛围。

（四）为了更好的提高我院学生法律知识的实践能力，鉴于我院已经存在模拟法庭的实践课程，本中心本学期计划带动促进模拟仲裁庭的成立。希望通过此活动让同学在参与的过程中更多的了解仲裁程序，掌握更多的纠纷解决途径，提高司法实践能力，为以后从事司法工作做好知识积累与能力培养。

（五）每周末制作了以增强大学生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维护学生合法权益等为主题的海报及宣传板。在学校内做好面向在校生的法律宣传服务工作，同时提升法援的校内影响力。

（六）为促进成员水平提高，老师定期对成员进行培训：初步训练，一般法律知识的培训及重点训练。特别是进行法制宣传活动之前，老师对有关知识进行讲解。必要时对老师培训内容阶段性测试，测试成绩加入学期末本中心测评成绩，以督促法院内部成员的学习积极性，为更好的提供法律服务做好理论积累。

（七）驻济高校开展联谊活动，筹办组织“法律援助论坛”。由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的指导老师带领学生与山东大学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进行业务交流，积极学习其先进经验。同时，与其它驻济高校的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积极协作，交流活动经验，加强理论研究，积极探讨具有重大社会影响力的案件，建立良好稳定持久的合作关系。

（八）面向学校、社会举办一系列法制宣传活动，以于 12 月4日为起点的“法制宣传周”为重点。

1、下乡、进社区重新启用旧实践基地

（1）、制作海报张贴，提前报道宣传。

（2）、向小区居民发放印制宣传资料，包括房地产法、物业管理条例及其他资料等。

（3）、现场解答法律咨询。

2、走访女子监狱对监狱在押罪犯开展结对帮教活动，对其进行法制教育（主要采取书信的方式），减少刑满释放人员再犯罪率。

3、紧紧围绕“树立法律权威，弘扬法治精神，共建和谐校园”这一主题，采用墙报、海报、板块等形式开辟法制宣传园地，制作普法标语。

（1）、开展法律援助图片展、法制电影放映，让学生在娱乐中学习法律。

（2）、法律进宿舍，以宣传画的形式展现。

（3）、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法制文化活动，如举办法律知识竞赛、现场咨询。为了让广大学生更加透彻的理解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帮助学生正确利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每学期我校法学院都要组织优秀的法学专业学生，在校园里开展多次法律知识现场咨询活动。

（4）开展法律援助有奖征文活动：开展以“加强和改进法律援助工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为主题的有奖征文活动，征文可分“我看法援”“法援实践”“法援人心得”等篇

目。

(5) 争取和山东经济学院校报合作，针对当前与大学生相关的法律问题和最新动态做专栏发表。

(6) 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在校园主干道、学生宿舍区、学生食堂等地悬挂其他法制宣传标语，以起到了良好的舆论导向作用。

(九) 加强与校内其他公益社团的交流与合作，如：法学社、“齐鲁情”大学生支农促进会、青年助残协会等。特别是进一步加强与“齐鲁情”大学生支农促进会的协作，每周末由我中心成员协同“齐鲁情”成员前往实践基地开展普法、支教、调研等活动。着重加强与“法学社”的理论研究工作，同时，应用所学理论就实际案例进行分析，以增强成员处理事务能力，做到学以致用。鉴于和其它各协会没有合作历史，眼前主要是加强与他们的交流，争取更进一步的合作，促进各方的发展，取得良好的效果。

(十) 发挥学生主动性，建立一支高素质学生法制宣传员队伍，尽量争取在xx级各班选取一名法制宣传员，最好由各班的优秀学生干部担任。这样，既保证每个班级至少有一名法制宣传员，也保证法制宣传工作做实做细。除了各个班级有法制宣传员以外，还要建立了一支以法律援助中心成员及法学专业学生法制宣传员队伍。而且，要重视对学生法制宣传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宣传员队伍的宣传水平，切实发挥法制宣传作用。开展“权益进宿舍”以及不定期法制宣传等多种活动，在活动中，学生干部走访各学生宿舍，向同学们宣讲维权常识，通过发放问卷调查的形式，了解同学们知法、懂法程度。同时，对于同学们提出的问题及时处理，做到人人知法懂法。

援助月活动工作计划篇五

按照人社部《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xx]339号)要求,天津市于20xx年1月17日至2月17日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面向十类困难群体,以“送政策、送岗位、送服务、送温暖”为主题的就业援助月活动。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天津市委市政府对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工作高度重视,将此次就业援助月活动其摆在重要议事日程,明确提出要将此次活动作为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的大事来抓。为保证活动积极有效的开展,天津市成立了就业援助领导小组,召开了全市人力社保部门专题会,制定了《天津市20xx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方案》,下发了《关于开展20xx年就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津人社办发[20xx]4号),明确了就业援助工作的主题、对象、内容、方法和具体措施。层层细化工作责任,分解落实任务,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全力抓,部门之间相互协调,统一行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有力地保证了此项活动的顺利开展。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就业援助是一项长期性工作,需要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天津市各区县人力社保部门将就业援助政策编印成册,免费向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网络等各种新闻媒介,广泛宣传对就业援助月的活动内容、政策措施、帮扶形式,努力营造援助就业困难群体的良好社会氛围。充分利用各种新闻媒介,广泛宣传就业援助月活动和促进就业优惠政策,营造出全社会都来共同关心和支持援助困难群体就业的舆论氛围。

三、多措并举,实施援助

为确保活动科学有序、不断深化，天津市将援助月活动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广泛宣传，摸清底数。天津市各区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就业援助政策编印成册，免费向就业困难人员发放。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网络等各种新闻媒介，广泛宣传对就业援助月的活动内容、政策措施、帮扶形式，努力营造援助就业困难群体的良好社会氛围。在此基础上，全市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街道(乡镇)社区劳动保障工作站本着“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对零就业家庭成员和其他就业困难人员开展普遍性的入户家访活动，摸清底数并实名制登记造册，确定被援助人员名单，做到家庭情况清、就业要求清、培训愿望清、身体状况清。第二阶段为精心组织，开展四送。组织街道保障协管员逐人逐户进行调查，及时发现、掌握困难家庭和帮扶对象，做到发现一户，认定一户，帮扶一人，稳定一家。坚持在公共职业介绍机构设立劳动政策咨询、求职登记、职业指导、技能培训等“一条龙”免费服务窗口，构建就业援助平台，为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提供绿色帮扶通道。开展“四送”活动，即：“送政策、送岗位、送温暖、送温暖”的“四送”。只要不挑不拣，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在登记认定后一个月内实现比较稳定就业。第三阶段为跟踪回访，总结经验。坚持入户随访，做好跟踪调查。劳动保障协管员坚持对帮扶对象入户随访、跟踪服务，针对每个人的不同情况提供个性化就业服务。确保就业岗位到人、补贴资金到手、就业服务到家，促进其实现稳定就业。对已经就业的，特别是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困难人员，跟踪了解其就业状况，帮助落实扶持政策。充分体现主动服务、个性服务、贴心服务、诚信服务和高效服务。援助月活动结束后，各区县及时总结成功经验、好的做法及典型事件并在全市推广。

活动月期间，共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零就业家庭5832户；组织专场招聘会82场次；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3648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3236人；帮助零就业家庭实现就业1866人；发放政策宣传材料63201份。